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lly Futur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Futures的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號：3678)

海外監管公告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風險監管指標專項報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風險監管指標專項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儲開榮先生

中國南京
2024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儲開榮先生；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姜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春先生、盧華威先生及張洪發先生。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4-04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1号）等相关规定，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作为从事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的期货公司，2024年半年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标准，母公司相关指标具体报告如下：

（1）净资本不得低于3,000万元，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3,600万元。

公司2024年6月30日净资本为72,317.01万元，符合标准。

（2）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不得低于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2024年6月30日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为159%，符合标准。

（3）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24%。

公司2024年6月30日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净资本/净资产）为38%，符合标准。

（4）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2024年6月30日流动资产（不含客户权益）与流动负债（不含客户权益）的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为432%，符合标准。

(5) 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 15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

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负债（不含客户权益）与净资产的比例（负债/净资产）为 17%，符合标准。

(6) 最低限额的结算准备金要求，目前监管指标为 1,200 万元。

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结算准备金余额为 53,363.53 万元，符合标准。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